

景德镇市群众体育事务中心 2024 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群众体育事务中心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景德镇市群众体育事务中心 2024 年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单位收入总表》
- 三、《单位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景德镇市群众体育事务中心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4 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二、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群众体育事务中心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1. 宣传执行国家体育法规，推动群众体育的发展，促进体育社会化；

2. 协调、组织、领导全市各单位运动协会和俱乐部，广泛开展全民健身活动；

3. 培养群众体育项目优秀后备人才；组织参加上级体育总会组织的各级体育竞赛活动和体育交往；

4. 负责指导体育类单项协会、俱乐部成立、变更、注销登记前的审批和日常监督、指导、管理。体育总会下辖协会负责本项目二级裁判员的审批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2024年景德镇市群众体育事务中心内设3个科室，包括：办公室、体育总会、老年人体育活动中心。

编制人数小计9人，其中：全部补助事业编制人数9人。实有人数小计12人，其中：在职人数小计6人，全部补助事业在职人数6人，退休人数小计6人。

单位支出总表

填报单位[801037]景德镇市群众体育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	1	2	3
	合计	121.56	97.04	24.52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79.15	79.15	
03	体育	79.15	79.15	
2070308	群众体育	79.15	79.1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41	9.41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41	9.4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27	6.2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14	3.1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77	3.77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77	3.7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55	2.5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8	1.18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04	0.0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71	4.71	
02	住房改革支出	4.71	4.7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71	4.71	
229	其他支出	24.52		24.52
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4.52		24.52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4.52		24.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801037]景德镇市群众体育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97.04	97.04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79.15	79.15	
03	体育	79.15	79.15	
2070308	群众体育	79.15	79.1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41	9.41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41	9.4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27	6.2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14	3.1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77	3.77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77	3.7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55	2.5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8	1.18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04	0.0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71	4.71	
02	住房改革支出	4.71	4.7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71	4.71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填报单位：[801037]景德镇市群众体育事务中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未安排项目支出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及代码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第三部分 景德镇市群众体育事务中心2024年单位预算 情况说明

一、2024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收入预算情况

2024年景德镇市群众体育事务中心收入预算总额为121.56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7.69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97.04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32.21万元；上年结转（结余）24.52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24.52万元。

（二）支出预算情况

2024年景德镇市群众体育事务中心支出预算总额为121.56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32.21万元；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97.04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7.79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91.56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5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0.48万元。项目支出24.52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15.48万元；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24.52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79.15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17.29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41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3.6万元；卫生健康支出3.77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4.11万元；住房保障支出4.71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1.79万元；其他支出24.52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15.82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91.5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7.99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9.5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4.58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4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12 万元。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景德镇市群众体育事务中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 97.0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32.21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79.15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41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3.7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4.71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97.0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7.79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91.56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48 万元。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2024 年本单位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2024 年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2024 年单位机关运行费预算 0.00 万元，较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不是行政单位或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七）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景德镇市群众体育事务中心单位政府采购总额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00 万元。

（八）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8 月 31 日，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业务用车实有数 0 辆，特殊业务用车实有数 0 辆，执法执勤用车实有数 0 辆。

2024 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九）项目情况说明

本单位本年度未安排项目，单位支出总表中 24.52 万元项目支出为上年结余资金。

二、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景德镇市群众体育事务中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安排 0.00 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x 万元，
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 **财政拨款**：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三)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填列历年滚存的非限定用途的非统计财政拨款结余弥补 2024 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四) **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 2023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 文化体育与传媒（类）体育（款）

1. **群众体育（项）**：反映业余体校和全民健身等群众体育活动方面的支出。

2. **其他体育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体育方面的支出。

(二)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1. 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交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 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3.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

1. 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五）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

1.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反映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机关运行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